

恒大证实里皮赛季末离队

“银狐”是否接手国足尚未获确认

昨天，广州恒大俱乐部召开新援见面会。在新闻发布会上，俱乐部董事长刘永灼亲口证实了里皮将在赛季末合同到期后离队的消息。虽然恒大曾经全意挽留里皮，希望他能带队继续征战，但“银狐”以工作太忙为由，婉拒了这段已经维持三年的缘分。

里皮曾经在接受意大利媒体采访的时候透露，自己在与恒大合同到期之后不会续约，自己会考虑接手一支国家队。关于里皮合同到期是走是留的消息，恒大一直没有正式谈论过。

在昨天的新闻发布会上，当记者问到是否已经与里皮谈过续约的问题之时，恒大俱乐部董事长刘永灼也进行了正面的回应。刘永灼透露，去年世俱杯自己去摩洛哥，除了观看球员比赛之外，还有一项重要使命，就是代表俱乐部正式向里皮提出续约的想法。因为里皮来到恒大之后，实现了很多人的梦想，为恒大俱乐部、为中国

足球取得了非常优异的成绩，我们非常希望这样一位伟大的教练能够继续留下来。

不过，里皮在听到俱乐部续约态度之后，也表达了自己一番想法。里皮告诉刘永灼：2013年对于恒大来说是非常忙碌的一年，从1月份开始集训，一直到圣诞节前还在踢比赛。这也是自己从来没有过的经历，可能对于球迷来说这是很高兴的事情，但对自己的家庭来说确实是一件很煎熬的事情，所以自己希望能够多一些时间陪伴家人。

虽然里皮没有明确拒绝续约，但恒大也了解了里皮的想法。对此刘永灼也表示：职业俱乐部也必须面对人员去留的这



一点，但无论如何里皮在广州、中国留下的一切都非常珍贵的，都是值得铭记。

至于外界盛传的里皮离开恒大后将接手中国男足的消息，目前也尚未得到里皮本人及中国足协相关人士的确认。

中国男子冰壶队进四强创历史

昨天，2014年索契冬奥会男子冰壶循环赛最后一轮，中国队以6比5险胜英国队，以7胜2负的成绩晋级四强，创造历史最好成绩。目前，加拿大和中国同为7胜2负，比较双方胜负关系，中国队第三，加拿大第二，半决赛中国 and 加拿大将再次相遇。

中国男子冰壶队在上一轮遗憾输给加拿大队后，昨天迎战世界排名第二的英国队。目前瑞典队和加拿大已经提前确定晋

级四强，剩余两个席位将在中国、英国和挪威之间产生。中国队目前6胜2负，英国与挪威都是5胜3负，中国队只要击败英国队，就铁定从循环赛中出线。

首局比赛，中国队率先拿到一分，随后双方战成1比1平。第三局比赛，被英国队偷到一分，总分开始落后。第四局比赛，中国队继续后手掷壶，刘锐轻磕入营，稳稳的拿到两分，中国队以3比2领先。

先。第五局比赛，中国队先手掷壶，这一局局面非常简单，结果两队互交白卷。

之后双方互有得分，双方战成5比5平。关键的第十局，中国队后手掷壶，刘锐顶住压力，顺利拿到一分，这样中国队以6比5险胜英国队，晋级四强。目前的积分榜上，中国和加拿大均为7胜2负，比较双方的胜负关系，加拿大第二，中国队第三，半决赛两队将再次相遇。

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公告专栏

刊登热线: 87682146 13884469746 本栏目信息同步在“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www.rmfsyssc.gov.cn)“中国宁波网”(www.cnnb.com.cn)发布! 宁波市公平公共拍卖服务中心 网址: www.nbpmpz.com.cn 联系电话: 87818277

宁波阳明拍卖有限公司 拍 卖 公 告

受宁海县人民法院委托，并经宁士资拍核[2014]2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定于2014年3月6日下午2时在宁海县人民法院审判庭(宁海县中山东路121号)举行拍卖会。

一、**拍卖标的**:位于宁海县新兴工业园区C区金山一路西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土地证号:宁国用(2010)第03248号,土地使用权面积:4951.5平方米,国有出让工业用地;地上建筑物无房产证,总建筑面积2566平方米,有规划部分约2416平方米。起拍价:人民币778万元,拍卖保证金:人民币160万元。

二、**竞买人条件**:从事工业生产经营的企业。

三、**标的咨询、看样**:即日起至2014年3月5日止竞买人提前与拍卖公司联系统一看样。

四、**保证金交纳及竞买登记**:1.竞买人须于2014年3月5日下午4时前自行将拍卖保证金汇入法院指定账户(户名:宁海县人民法院,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宁海支行,账号:384458332636),以资金到账时间为准。2.竞买人凭银行收款凭证到法院财务室换取保证金收据。3.竞买人于同年3月5日下午4:30前凭法院的保证金收据及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到本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委托手续须竞买人与被委托人同时到场办理)或先将法院保证金收据及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传真至本公司,并携带原件于同年3月6日下午1:30前到拍卖会现场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五、**拍卖方式**:有保留价的增价式拍卖,达不到保留价不成交。

注:1.本标的的优先购买权人可登记参加竞拍,未参加登记,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2.与本标的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请于拍卖日到场。3.因不符合竞买人条件导致无法过户的,自行承担相关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六、**公司地址**:浙江省余姚市舜水北路13号

咨询电话:0574-62650818 62651961(传真)

七、**法院监督电话**:0574-59979151 工商监督电话:0574-65577376

未尽事宜详见拍卖专场资料或登录(www.rmfsyssc.gov.cn)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www.yypm.com.cn)本公司网站查询及拍卖中心的网站(www.nbpmpz.com.cn)查询。

宁波新东方泰拍卖有限公司 拍 卖 公 告

受宁海县人民法院委托，并经宁士资拍核[2014]3号文件核准，本公司将于2014年3月6日下午2:30在宁海县人民法院审判庭(宁海县跃龙街道中山东路121号)举行拍卖会。

一、**拍卖标的**:位于宁海县跃龙街道兴宁南路151号(1-5层)的房地产。房产证号:浙宁房权证宁房字第X0037214号,证载建筑面积:334.84㎡;土地证号:宁国用(2008)第02183号,证载使用权面积:67.3㎡,国有出让住宅用地。起拍价:174万元 保证金:35万元。

二、**标的咨询、看样**:即日起至2014年3月5日止可自行看样或提前与本公司联系。

三、**保证金交纳及竞买登记**:1.竞买人须于2014年3月5日下午4时前将拍卖保证金汇入法院指定账户(户名:宁海县人民法院,开户行:中国银行宁海支行,账号:384458332636)。2.竞买人凭银行收款凭证到法院财务室换取保证金收据(资金到账为准)。3.竞买人于2014年3月5日下午5时前凭法院收据以及有效身份证件(均原件)到拍卖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或者先将法院收据、有效身份证件及联系方式传真到拍卖公司,并携带原件于2014年3月6日下午2时前到拍卖会现场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四、**拍卖方式**:有保留价增价拍卖,不到保留价不成交。

注:1.本标的的优先购买权人可登记参加竞拍,未参加登记的,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2.与本标的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请于拍卖日到场。3.因不符合竞买人条件导致无法过户的,自行承担相关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五、**咨询电话**:0574-87717450 87818201 传真:0574-87716150

公司地址:宁波市江东区大河巷32号2楼

六、**法院监督电话**:0574-59979151 工商监督电话:0574-65577376

未尽事宜详见拍卖专场资料或登录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www.rmfsyssc.gov.cn)、拍卖中心网站(www.nbpmpz.com.cn)及拍卖公司网站(www.nbeasttop.net)查询。

宁波市明州拍卖有限公司 拍 卖 公 告

受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委托,定于2014年3月6日上午9:15在宁波市江南路673号高新区创新大厦三楼宁波市公平公共拍卖服务中心拍卖厅举行拍卖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位于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666号F区6层H室房产及地下室的地下车位232、258号车库。房地产权证号:沪房地黄字(2007)第001251号,6层H室房产证建筑面积237.65㎡,设计用途为办公,地下车位232、258号车库证载建筑面积均为28.66㎡,设计用途为特种用途;土地使用权来源为转让,土地用途为综合,土地总面积为29.1㎡。

二、**拍卖标的展示看样时间**:即日起至2014年3月3日止可自行看样或提前与拍卖公司联系看样。

三、**咨询、登记**:1.即日起接受咨询,电话预约并统一安排看样,竞买人须来本公司领取付款通知单后,于2014年3月3日下午4:30前将拍卖保证金汇入法院指定账户(户名:宁波市海曙区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其他资金专户,开户行:宁波银行湖东支行,账号:21030122000014824-0301)。2.竞买人凭银行收款凭证和付款通知单到海曙区人民法院立案大厅换取保证金收据(收据开具仅限2014年3月4日一天,截至当天下午4时前)。3.竞买人于2014年3月5日下午5时前凭法院收据及有效身份证件(均原件)到拍卖公司办理拍卖登记手续,或者先将法院收据、有效身份证件及联系方式传真至拍卖公司,并携带原件于2014年3月6日上午8:45前到拍卖会现场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四、**拍卖方式**: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不到保留价不成交。

注:1.本标的的优先购买权人可登记参加竞拍,未参加登记,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2.与本标的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请于拍卖日准时到场。3.因不符合竞买人条件导致无法过户的,自行承担相关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五、**联系电话**:0574-88590488 88905116 13566577060

六、**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华信国际城15幢1401室

七、**法院监督电话**:0574-87510695 工商监督电话:0574-87903083

未尽事宜详见拍卖专场资料或登录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www.rmfsyssc.gov.cn)、拍卖公司网站(www.mz123.com.cn)及拍卖中心网站(www.nbpmpz.com.cn)查询。

宁波万江拍卖有限公司 恒隆中心办公房拍卖公告

受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委托,经甬士资拍[2013]第03041号、03042号、03043号、03044号、03045号、03046号、03047号、03048号核准,本公司将于2014年3月6日上午9:45在宁波市江南路673号高新区创新大厦三楼宁波市公平公共拍卖服务中心举行拍卖会。

一、**拍卖标的**:1.位于宁波市海曙区府桥街3号恒隆中心北裙楼(6-20)(6-21)(6-22)(6-23)的房地产。房权证号:200816689、200816682、200816684、200816688,证载建筑面积合计约767.81㎡;土地使用权证号:甬国用(2008)字第2303391、2303388、2303389号,证载土地面积合计约119.71㎡,国有出让综合用地。整体拍卖,起拍价:508万元(约6620元/㎡),保证金:58万元。

2.位于宁波市海曙区府桥街3号恒隆中心北裙楼(7-20)(7-21)(7-22)(7-23)的房地产。房权证号:200827294、200827295、200827298、200827301,证载建筑面积合计约753.93㎡;土地使用权证号:甬国用(2008)字第2304176、2304193、2304172、2304175号,证载土地面积合计约117.54㎡,国有出让综合用地。整体拍卖,起拍价:502万元(约6660元/㎡),保证金:52万元。

二、**标的咨询、看样**:即日起至2014年3月3日止可自行看样或提前与拍卖公司联系看样。

三、**保证金交纳及竞买登记**:1.竞买人须来本公司领取付款通知单后,于2014年3月3日下午4:30前将拍卖保证金汇入法院指定账户(户名:宁波市海曙区

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其他资金专户,开户行:宁波银行湖东支行,账号:21030122000014824-0301)。2.竞买人凭银行收款凭证和付款通知单到海曙区人民法院立案大厅换取保证金收据(收据开具仅限2014年3月4日一天,截至当天下午4时前)。3.竞买人于2014年3月4日下午5时前凭法院收据及有效身份证件(均原件)到拍卖公司办理拍卖登记手续,或者先将法院收据、有效身份证件及联系方式传真至拍卖公司,并携带原件于3月6日上午9:15前到拍卖会现场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四、**拍卖方式**: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不到保留价不成交。

注:1.本标的的优先购买权人可登记参加竞拍,未参加登记,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2.与本标的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请于拍卖日准时到场。3.因不符合竞买人条件导致无法过户的,自行承担相关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五、**咨询电话**:18067167859 89115329 89115328(传真)

公司地址:宁波市江东区兴宁路42弄1号608室(金汇大厦)

六、**法院监督电话**:87510695 工商监督电话:87903083

未尽事宜详见拍卖专场资料或登录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www.rmfsyssc.gov.cn)、拍卖公司网站(www.nbwjpm.com)及拍卖中心网站(www.nbpmpz.com.cn)查询。

宁波之江拍卖有限公司 宁波市万事可拍卖有限公司 拍 卖 公 告 (1405)

受慈溪市人民法院委托,并经慈士资拍[2014]6号核准,本公司定于2014年3月6日14:30在慈溪新城大道南路256号新都明珠苑四楼会议室举行拍卖会。

一、**拍卖标的**:慈溪市龙山镇农垦场的房地产(含附属设施)(土地证号:慈国用2008字第151026、051003、051004、051006号,证载使用权面积为50000㎡,国有工业用地,房产证号慈房权证2007字第011935、011936、011937、011938、011933、011934号,证载建筑面积31670.38㎡;无产权证房屋建筑面积775.61㎡;附属钢棚634.6㎡;空调、货梯、冷风机、变压器、凉亭、围墙等)。起拍价为6650万元,保证金为800万元。

二、**竞买人条件**:具有工业制造类用地资格企业竞买,且买受人产业需符合当地的相关要求,并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受让条件,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买受人承担。

三、**标的咨询、看样**:即日起至2014年3月3日止可自行看样或提前与拍卖公司联系看样。

四、**保证金交纳及竞买登记**:1.竞买人须于2014年3月4日16时前凭本公司保证金缴款通知书将拍卖保证金汇入法院指定账户(账户:慈溪市人民法院拍卖款专户,账号:94120154900000600,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慈溪支行)。2.竞买人凭银行收款凭证及法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公章、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复印件)到法院A楼209室换取收款收据(资金到账为准),如需办理委托手续,须竞买人和被委托人同时到场,并以密封形式递交书面报价单

(不得撤回),报价须高于起拍价,低于或等于起拍价的不具有竞买资格。3.竞买人于2014年3月4日17时前凭法院收据及有效身份证件(均原件)到拍卖公司办理拍卖登记手续,或者先将法院收据、有效身份证件及联系方式传真至拍卖公司,并携带原件于2014年3月6日14:00前到拍卖会现场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五、**拍卖方式**: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不到保留价不成交。

注:1.本标的的优先购买权人可登记参加竞拍,未参加登记,视为放弃优先购买权。2.与本标的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请于拍卖日到场。3.因不符合竞买人条件导致无法过户的,自行承担相关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六、**咨询电话**:之江拍卖:0574-87315867 0574-87315367(传真) 万事可拍卖:0574-87199278 0574-87299937(传真) 公司地址:之江·宁波市江东区福明路858号恒富大厦2号楼1609室 万事可:宁波市海曙区马园路262号马园大厦(7-26)-(7-32)室 七、**法院监督电话**:0574-63912587 工商监督电话:0574-6042135 未尽事宜详见拍卖专场资料或登录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www.rmfsyssc.gov.cn)、之江拍卖公司网站(www.nbjzpm.com)、万事可拍卖公司网站(www.nbfesco.cn)及拍卖中心的网站(www.nbpmpz.com.cn)查询。